

孙思邈大街局部段挡土墙拆除重建工程施工公告

项目概况

(孙思邈大街局部段挡土墙拆除重建工程施工)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本溪市明山区文化路 159-21-1 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6 月 7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LNJA-20230007

项目名称: 孙思邈大街局部段挡土墙拆除重建工程施工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344,268.95

最高限价(如有): 开标前三天发布

采购需求: 孙思邈大街(汇辽路)K0+829.40-K0+858.17 段, 约 26 米长挡土墙存在安全隐患, 需要拆除重建等。

合同履行期限: 30 日历天(具体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企业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项目经理须具备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贰级(含)以上资格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三、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库须知

参加辽宁省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未进入辽宁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 请详阅辽宁政府采购网“首页—政策法规”中公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库”的相关规定, 及时办理入库登记手续。填写单位名

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联系人等简要信息,由系统自动开通账号后,即可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具体规定详见《关于进一步优化辽宁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库程序的通知》(辽财采函〔2020〕198号)。

四、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3年5月29日至2023年6月5日, 每天上午 08:30 至 11:30, 下午 13:00 至 16: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本溪市明山区文化路 159-21-1 号

方式: 现场领取

售价: 0.00 元

五、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3年6月7日9点00分 (北京时间)

地点: 本溪市明山区文化路 159-21-1 号

六、开启

时间: 2023年6月7日9点00分 (北京时间)

地点: 本溪市明山区文化路 159-21-1 号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八、质疑与投诉

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1、接收质疑函方式: 书面纸质质疑函

2、质疑函内容、格式: 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辽宁政府采购网。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九、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本溪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本溪高新区日月岛街道边牛村

联系方式：024-4561420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辽宁建安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本溪市明山区文化路 159-21-1 号

联系方式：1394240546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林

电 话：13942405467